附件4

量化评分标准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评审****项目** | **满分分值** | **评分标准** | **说明** |
| 1 | 报价 | 30 | 基准价确定：以最低报价作为基准价（报价最低的得30分）。 | 1.投标人报价与基准价相比，每高1%扣1分，最低扣至得15分；2.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上限的，视为无效投标。 |
| 2 | 投标人公众号社会影响力 | 30 | 以投标人公众号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注册人数作为评分标准（注册人数最多的得30分） | 投标人公众号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注册人数与最多的相比，每少10万人扣2分，最低扣至得10分。 |
| 3 | 业绩 | 40 | 提供近2年内为卫健行政机关、卫健事业单位提供的与本次采购项目类似的宣传业绩合同。（40分） | 每提供1份得8分；最多提供5个有效业绩（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，含服务期限、双方签章页；采购人不得重复）。 |
| 4 | 总分 | 100 |  |  |